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外交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凱達格蘭大道二號
承辦人：蔡欣蓉
電話：02-2380-5381
電子信箱：hjtsai01@mofa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觀光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外亞太一字第1111304656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協助帛琉推動觀光措施事，請查照惠處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帛琉於後疫情時期振興觀光並落實「帛旅專案」之「連結、觀光、合作」目標，本部已洽獲帛琉政府同意自本(111)年11月16日至12月31日免收我國籍旅客洛克群島出海許可證(Rock Island Permit)之50美元費用。
- 二、為落實我方協助帛琉拓展旅遊客源，請貴局惠將該優惠訊息周知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旅行業者及相關單位，並配合免向旅客收取出海許可證費用。
- 三、本部誠摯感謝貴局積極協助推動旨案，並舉辦帛琉觀光推廣會行銷帛琉觀光市場，未來本部將偕同駐館持續與帛方研議各項精進措施，誠盼貴局續予鼎力支持及配合推展。

正本：交通部觀光局

副本：駐帛琉共和國大使館、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2022/11/18
交103號:44章

交通部觀光局 111.11.18



1110923197



帛琉觀光局台灣辦事處公告

2022.11.18

親愛的旅客及旅遊同業們：

在帛琉觀光局和人力資源、文化、旅遊和發展部的共同努力下，透過我們的帛琉觀光局台灣辦事處，我們很高興的宣布，為了推廣台灣旅客前往帛琉旅遊，從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到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，帛琉觀光局將為所有中華民國（台灣）護照持有人提供特別的推廣專案。

每位台灣旅客均將獲得為期十天的科羅州洛克群島出海證。

期待您訪問我們美麗的帛琉！

雷均

處長

帛琉觀光局台灣辦事處

Palau Visitors Authority-Taiwan office

10F, No. 185, Shongjiang Rd, Zhongshan Dist, Taipei City 104, Taiwan

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185 號 10 樓

Tel: (02)2501-5922 · Fax: (02)2501-9266

www.pristineparadisepalau.com